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23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奥泰”或“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19年11月20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月14日《关于同意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号）注册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7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65,6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76,199,783.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494123_G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45,355,931.22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7,105,327.03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部分上市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包括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5,6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89,400,216.30
募集资金净额	1,876,199,783.7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845,355,931.22
其中：药物研发项目	1,549,748,290.0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9,942,656.51
补充营运资金	195,664,984.68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6,261,474.55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7,105,327.0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0年2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2301091862	6,907,813.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2070078801700000726	13,975,125.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8667010704	16,222,387.71
合计		37,105,327.03

注：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00元。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3,392,637.4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494123_G01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8月18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截至本专项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储存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0.00元。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35,140,384.26元（不包括募集资金账户中未转至募集资金项目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部分），占募集资金净额的7.20%。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3月19日的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及新增子项目，“药物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增加。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百奥泰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2025年度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76,199,783.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994,469.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3,443,087.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5,355,931.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4.1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研发项目	内部细分项目变更	1,580,000,000	1,684,776,531.78	1,684,776,531.78	170,994,469.42	1,549,748,290.03	-135,028,241.75	91.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99,942,656.51	-57,343.49	99.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无	320,000,000	195,719,783.70	195,719,783.70	0.00	195,664,984.68	-54,799.02	99.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000,000	1,980,496,315.48注3	1,980,496,315.48	170,994,469.42	1,845,355,931.22	-135,140,384.26	93.1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BAT8001临床试验的公告》，披露“根据公司的初步统计分析主要疗效指标无进展生存期（PFS）相比对照组（拉帕替尼联合卡培他滨）未达到预设的有效目标。因此该药物将难以在众多靶向抗肿瘤药物的竞争中获得优势，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经公司审慎考量BAT8001的后续开发风险，决定终止该项目的临床试验。” 2、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BAT8003及BAT1306临床试验的公告》，披露“考虑到当今Trop2 ADC领域的市场格局变化，并且考虑到BAT8003与BAT8001在某些技术特征有类似（虽然8003定点偶联，但是也用了batansine技术），存在较高的临床开发与市场风险；PD-1全球和国内的PD-1单抗的研发赛道已经变得拥挤，繁多的研发竞品也加剧了对CRO公司的竞争，使得开发成本进一步加剧。因此鉴于BAT8003及BAT1306目前分别处于临床I期、II期，都属于较为早期阶段，后续开展临床实验还需要耗费公司大量人力财力。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经公司审慎考量，公司决定终止上述项目的临床试验。” 3、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披露“随着公司药物研发工作的持续推进，根据公司实际研发情况及研发计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前述项目终止后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合计69,707万元的使用计划进行变更，其中22,207万元用于增加原募投项目BAT1706、BAT1806和BAT2506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7,500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BAT2206、BAT1308、BAT6021、BAT6026、BAT6005和BAT2306的研发，变更前后公司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保持不变。” 4、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披露“根据公司药品研发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公司拟将“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研发子项目进行变更，公司将“BAT4306F”、“BAT6021”、“BAT6005”、“BAT6026”子项目合计剩余募集资金34,305.75万元全部变更至子项目“BAT2306”、“BAT4406F”、“BAT2506”、“BAT1806”和“BAT2206”，变更前后公司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保持不变。” 5、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3月19日的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及新增子项目，“药物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增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BAT8001临床试验的公告》，本次终止BAT8001的临床试验，对公司创新药的投入和布局不会带来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已有其他品种的研发工作；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BAT8003及BAT1306临床试验的公告》，本次终止BAT8003及BAT1306的临床试验，对公司创新药的投入和布局不会带来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已有其他品种的研发工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3,392,637.4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截至2025年8月18日公司已将1亿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截至2026年1月22日，公司已将1亿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00元，2025年共获得现金利息人民币840,432.13元，投资收益人民币1,619,994.86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上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合计”包含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104,296,531.78元。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2月17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药物研发项目	药物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百奥泰	广州市	1,684,776,531.78	1,684,776,531.78	170,994,469.42	1,549,748,290.03	91.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4月8日	2025年4月30日
合计					1,684,776,531.78	1,684,776,531.78	170,994,469.42	1,549,748,290.03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根据公司药品研发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将“药物研发项目”中BAT1308、BAT4406F项目剩余资金及公司募集资金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BAT5906、BAT8006、BAT3306项目。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3月19日的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及新增子项目，“药物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增加。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百奥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公司将研发方案由单药BAT1308的临床开发调整改为联合开发策略，已立项了BAT1308与多个公司其它靶点肿瘤产品的联合开发研究项目。其中，BAT1308联合BAT1706以及化疗治疗宫颈癌一线治疗的研究已进入临床III期，不但能够同样获得BAT1308上市机会，同时能进一步扩展我们已上市贝伐珠单抗的市场领域和份额；另外BAT1308还有联合包括TROP-2、FRα靶点ADC等均走在国内乃至国际前列，后续有更大的市场空间以及出海机会。综上，公司拟调减投入单药BAT1308项目的募集资金。 2、公司此前就BAT4406F针对视神经脊髓炎的关键注册研究方案与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进行了沟通，考虑到该疾病属于罕见病且目前国内尚无同靶点药物获批该适应症，CDE同意公司开展一项II/III期研究，并减少所需样本量以达到获批要求，因此拟调减投入BAT4406F项目的募集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20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LI SHENGFENG（李胜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同意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同意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柳建华、陈旻湖、廖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履行了职责。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合理有效，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鉴于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和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关联董事LI SHENGFENG（李胜峰）、HUANG XIANMING（黄贤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十五）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公司全部董事，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全体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金额、授信期限、授信利率等以银行审批为准，并提请股东会就授信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与相关银行签署授信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该等文件的修正及补充），授权期限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百奥泰药业申请贷款业务，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80个月，贷款资金用于百奥泰永和创新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建设（包括土建、设备购置等）。百奥泰药业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其上拟建建筑物及生产设备提供抵押担保，以百奥泰永和创新产业基地项目一期运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公司以持有的借款人100%股权质押担保，公司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拟与贷款人签订相应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双方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百奥泰药业法定代表人与贷款人签订相关合同文本/协议，并办理具体的授信与担保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水牛建筑就百奥泰永和创新产业基地1#生产车间、4#仓库、5#设备房及地下水池建筑的建设施工服务及有关事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发出召开年度股东会的会议通知，本次年度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25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及建筑业，审计收费总额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新航	1999/6/2	1999年	2012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健勇	2020/3/24	2014年	2020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姜干	2001/12/11	2001年	2011年	2025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新航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2025年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东莞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何健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姜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3年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3-2024年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年	2026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70	78	11.43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	22	10.0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其所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29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十五五·科创惠民 ——科创板企业成果转化与民生赋能之 2025年度制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 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17:00
-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至5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io-ther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在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17:00参加十五五·科创惠民——科创板企业成果转化与民生赋能之2025年度制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LI SHENGFENG（李胜峰）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HUANG XIANMING（黄贤明）先生
董事、临床部负责人：王朝禾先生
董事会秘书：鱼丹女士
财务总监：占先红女士
独立董事：柳建华先生、陈旻湖先生、廖健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至5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io-ther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会议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32203528
电子邮箱：IR@bio-ther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24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任期内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150,000元/年（税前），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

2、非独立董事：按照《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生效，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LI SHENGFENG（李胜峰）、HUANG XIANMING（黄贤明）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6-010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 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188,371.41元。截至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6,648,363.70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审慎研究讨论，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审慎研究讨论，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6-015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交易目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 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 ● 交易金额：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主要是为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

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4、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5、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存在一定体量的外汇收入，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参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均已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特点及风险，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七、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6-020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二号-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1-3月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实体门店变动情况

门店类型	2025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报告期内新开（家）	报告期内关闭（家）
直营	7	6	0	1
加盟	205	203	0	2
小计	212	209	0	3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直营店和加盟店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门店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店	1,727,587.08	931,801.14	46.06	-26.10	-18.81	-4.85
加盟店	10,913,159.12	6,622,376.37	39.32	-27.27	-29.94	2.32
合计	12,640,746.20	7,554,177.51	40.24	-27.11	-28.74	1.37

（二）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线上销售	44,954,284.53	28,728,338.11	36.09	-0.83	-4.31	2.32
线下销售	222,611,205.74	157,526,523.30	29.24	-22.83	-26.53	3.56
合计	267,565,490.27	186,254,861.41	30.39	-19.84	-23.80	3.61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